

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第 8 次委員會議紀錄

一、時間：102 年 7 月 2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二、地點：本署 5 樓會議室

三、主席：沈召集人世宏

紀錄：辜鈴雯

四、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名單。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略。

七、討論與建議：（依發言順序）

（一）王委員鑫

1. 公民參與這件工作的過程跟最後的結果應該對國家的發展進步有一定的意義，但要編成書就比較沉重，公民參與決策是一個進步的過程，在我國目前還不完善。若用「治理」來公民決策的話，會比較明朗。本書內容涉及環保哲學、環保政治及環保倫理等，建議宜對「公民參與」制度，提出改進方向。
2. 要釐清公益與私利，有時候民意代表的不見得是公益而是私利，不能不顧，但絕對不是決策依據。
3. 所有參與討論對象應理解整個事情的來龍去脈，通知是參與的先置條件。
4. 書一開始提到「核心價值」，但價值並不是科學驗證的東西。書裡涉及環保科學、環保政治、環保倫理，其實導讀甚至整本書的採訪都要有一個人來帶領方向。尤其是採訪時要注意，精神分析學告訴我們，人講話時會隱藏一些訊息，若採訪時不懂這些技巧，採訪的內容就會比較膚淺。採訪完後續的敘事，一個人的用字用詞都會影響結果，所以同樣一個畫面解釋會不一樣。所以，書要寫得好，誰要負責掌控是很重要的。所以詮釋時務必注意到多樣性，要

留一些空間讓讀者自己去判斷。所以這本書很適合時代，但是個很沉重的工作。

5. 公民參與環境決策一書是說明已經形成的制度，屬政策說明，如此就不需要主編。

（二）陳委員曼麗

對於公民參與環境決策一書的規劃，大的方向沒有意見，但是行政院系統最近在推性別平等，然而不論內部訪談或是外部訪談大部分都是男性，所以是否可以在訪談的對象中多增加幾位女性。很多女性其實有在參與，但都沒被看到，沒被看到的時候大家就不會知道她的意見是什麼。

（三）劉委員湘瑤

公民參與環境決策一書，規劃的內容中有些議題外部訪談對象較多，有些議題似乎就沒有外部訪談對象。訪談對象的選擇應有些規範跟標準。另外，應提出預定的訪談等資料收集與整本書的完成進度規劃。

（四）梁委員明煌

1. 很高興有公民參與環境決策這本書的編輯，這本書應該是一本很好的大學教科書。但是如果從環境教育的觀點來看，應思考這本書未來應該使用在哪一個層級，哪一個對象，要達到哪一個教育目標？建議思考下一編撰主題與對象，製作成一系列的叢書，以作為署裡政策的說明。另外，公民參與在非政府組織部門幾乎每一個重要的議題都會參與，但這次採訪單位在第三部門比較偏少。
2. 我蠻喜歡用戲劇來表現，許多國小都會有戲劇表演，但到了中學以上就越來越少；社區活動也會用戲劇來表演。2000年在澳洲開會的時候有個博士班學生專門研究戲劇，用戲劇來做環境教育，他給了我們一套如何用戲劇做環境教育的理論與方法。今天看到的戲劇多半是演員或劇團的表演，具有一定的水準，但最重要的不是演給大家看，是要

讓觀眾上來演。那位博士生的理論就是編完一套劇本後由學習者上台演那套故事，中間當然包含化妝、表演、練習，但最後會去追查這些上台演的學習者在過程中學到了什麼，不然就會流於社區活動的開場，快樂之後到底學到了什麼並不清楚。所以如果可以的話，這個活動的劇本是否可以彙整、轉化，讓學校可以進一步使用，這部分很多單位都可以思考。基本上我是非常肯定用戲劇這個手法來做環境教育。

3. 針對補捐助的申請審查，去年是同一時間全部的申請案同一天進行審查，有些申請單位可能什麼都申請，由於當天是開兩個會場進行審查，所以完全不知道另一個會場的決策是什麼，也很難去說地球日的活動申請過了但金秋環境季的活動申請不讓它通過，變成到最後審查的結果是由行政系統去作決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以下簡稱環保署）的審查與教育部不同，不會再去精算活動的預算該如何刪減，以求更多的環保團體能獲得補助，可能會讓少數的團體因為不知情而沒在同時間提不同的案子，建議審查制度應該可以再檢討。另外，去年有預留部分名額讓前一年表現良好得對象有優先補助機會，但如此將占掉很大的名額，是否維持需再討論；且是否要繼續維持如去年一般只有一次的公開審查，也應討論。
4. 臺灣環境教育議題非常多，在補捐助的主題限縮成 3 個主題是否會排擠到擅長其他主題的環保團體，應再思考。

（四）簡委員又新

1. 國家環境教育基金管理委員會，第一次開會應該要對未來兩年有多少基金要被管理必須非常清楚。已經知道未來這一年要支出的經費，對於要怎麼支出做一個全面性的開始與說明，但今天沒有，希望下一次開會的時候能讓新委員知道我們有多少經費。今天我們討論的是 1,844 萬元，占

我們的比例很小，如果花太多時間在比較小的經費，而沒有看到大的經費，是比較可惜的。

2. 我們跟日本的環境教育是有一點點差異的，日本的環境教育是整個國家全面性地來看環境教育，而我們的環境教育則是環保署業務範圍內的環境教育，這是有一點差別的，特別是明年 1 月 1 日開始，順利的話環保署變成環境資源部，將會增加相當多部會進來，各部會的環境事項是非常多的。所以剛剛提到，如果我們要看整體預算時，才能知道到底哪些是用在環境教育。理論上環境教育基金會的成立目的，不單單是為了環保署而已，很多單位都應該負擔一點責任。尤其我們現在強調低碳社會，但二氧化碳產生的問題是在各部會都有，例如交通部與內政部。如果在工作方向的掌握上比較寬闊一點，對國家的層面會比較有所幫助。
3. 我們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上是非常嚴格的，現在在做環境教育的可以分為兩種人，一種是科班教育的人，一種是很熱心、很熱情，可以做很多事的人；而我們現在的做法會排擠非傳統教育出來人員，但這些里長是很熱心的。對於這些很熱心但知識不足的人，我們用一些方式來 upgrade 他們的知識，而不是一開始就把他們剔除，這樣在工作的推廣上比較不會有雜音。

環保署綜合計畫處（以下簡稱綜計處）答復：

1. 王委員所提到「公民參與環境決策」這本書，是「讓專業為公眾對話」的續集，還有很多其他的案例提供其他公民參與方式。
2. 陳委員提到「公民參與環境決策」訪談的對象男性所占比例較大，可能最主要是每個案例一開始參與的是哪些人，再從那些參與人中來作為訪談對象。本署會再請各處檢視，如果當初參與人有女性，會再增加女性訪談對象。
3. 劉委員提到「公民參與環境決策」這本書什麼時候可以完

成，剛剛在報告的最後一頁有規劃進度，希望可以在 11 月時完成，而訪談則是在 9 月時完成。但最後還是要等文稿定稿後才能決定最後出版的時間。

4. 梁委員提到「公民參與環境決策」這本書閱讀對象，為提供社會大眾閱讀。但在「讓專業為公眾對話」一書，是提供給相關部會參考，希望相關部會在做決策的時候也能把公民參與的機制納入。希望爭議性的議題，透過召開專家會議的機制，提供給他們參考。所以將來這本書出版後，除了專家會議以外還會有其他的公民參與方式，如公民咖啡館，現在已有相關部會以這種方式來收集意見。
5. 有關「劇在一起愛地球」，第一名的得獎者是新莊光華國小的師生及家長組成的劇團，他們非專業劇團。本次競賽共有 185 件劇本參賽，參加對象其實很廣泛，如社區、學生、社會人士等，並不僅限於專業劇團或演員。
6. 103 年補（捐）助計畫，本署將規範同一申請單位於同一年度不得同時申請多項補助計畫。另外，為使獲補助計畫者能有效執行，前一年執行績效優良者將可優先獲得補助，但名額將限制以不超過該組的 1/3 為原則；今年 11 月底將依計畫類別分 6 組進行成果發表與經驗交流，透過評審機制選出績優者。
7. 去年補（捐）助計畫分 2 次公開徵求，但由於第 2 次計畫執行期程太短，因此今年起改為 1 次公開徵求，讓計畫執行者有較充裕時間辦理。
8. 補（捐）助計畫若未訂定主題，有無法聚焦之疑慮，因此本年度訂定 3 個主題，供各界提出申請。
9. 基金會一年的預算約 3 億元左右，將於下次開會提出未來 2 年的基金執行預算。
10. 環境教育目前已有跨部會合作實例，例如：環保署已與法務部商談「環境正義」教材編撰事宜及與文化部商討文化環境資產相關合作事宜。未來環保署將結合各部會資源，

以進行環境教育 8 大領域的相關活動。

- 11.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修正草案已辦理過 1 次公聽會，為使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更臻完善，本署將於近期內再辦理第 2 次公聽會，廣聽各界意見。至於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方式，將區分行政人員與教學人員，分別以不同方式辦理認證；至於如何增加里長們的環境教育知識，建議可參加環保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辦理的增能課程訓練。

（五）歐陽委員嶠暉

- 1.戲劇表演生動活潑，但涵蓋主題偏多，顯得每一主題的深度不足，建議以單一主題為主，深入探討。
- 2.有關公民參與環境決策一書談到「霄裡溪事件」，缺乏當地居民及環保團體的聲音，顯得廣度不足。
- 3.圓夢計畫似乎僅圓提案者的夢，希望能圓整體社會環境的夢，因此圓夢計畫如何轉移、擴散及推廣，應再思考。
- 4.環境教育應從環境保護範疇擴充到公民意識與環境責任的提升，公民意識與環境責任的扎根將有助於環境教育的落實。建議此部分可作為 103 年的補捐助計畫主題之一。

（六）周委員春娣

- 1.「劇在一起愛地球」活動，行動劇獲獎之後如何再次推廣，以達到環境教育目的，應可再思考。
- 2.「公民參與環境決策」一書談到「潮寮空氣污染事件」，因涉及附近居民的健康風險，建議外部採訪單位可增加醫學單位及受害師生。
- 3.設定補捐助計畫的主題可能導致多數的提案內容大同小異，缺乏創造性。
- 4.另提一項與環境教育相關問題，澄清湖屬於水源水質保護區及空氣品質清淨區，但高雄市政府仍執意在此辦理熱氣球嘉年華，顯現環境素養的不足，反映了環境教育推動的

挫折。

(七) 李委員元陞

1. 「劇在一起愛地球」活動，希望可在 youtube 及署內網站上觀賞，如何擴充及推廣建議可再思考。
2. 公民參與環境決策一書，採訪之後轉換成文字的精準度，在編審上應非常注意。
3. 圓夢計畫在審查上建議可考慮計畫未來的擴散性。

(八) 高委員翠霞

1. 建議環保行動劇可加註字幕，推行至全國各國中小學。
2. 公民參與環境決策一書，若案例涉及我國環境議題時，建議可做田野調查與訪談，可平衡內外部專家意見。另外，編書過程中可加入公民參與技巧及參與的 SOP 撰寫。
3. 補捐助計畫的主題應以署裡的重點議題為優先，其餘申請者可依提案內容的創意而酌予補助。

(九) 高委員志明

1. 「公民參與環境決策」一書編輯值得肯定，但建議書中可呈現在公民參與後是達到良好的互動與預期成效，或是因為公民代表性或理性不足而無法達到預期成效。
2. 外部採訪對象建議可增加當地民眾代表，或是實際與該議題相關的民眾，例如車輛怠速熄火一案，就可增加計程車駕駛、大巴駕駛或旅遊業者。

(十) 郭委員昭吟

1. 未來組改成環境資源部後，納入的其他部會是否有環境基金？
2. 基金目前規定每年提撥 5%，未來若有更大需求，是否可提撥超出 5%？
3. 「公民參與環境決策」一書內容多為環保署目前或未來想要執行的方向，建議增加更開放的環保思想，及平衡性的

公民意見，未有公民採訪是較可惜的部分。

(十一) 陳委員曼麗

地方政府也有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環保署是否會蒐集各地方的基金經費及運用情形？如此也可做為署內未來規劃運用的參考。

(十二) 梁委員明煌

1. 依基金管理收支辦法第 4 條，基金應用於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及行動方案，但目前尚未看到行動方案的定稿版，建議將定稿版放入法規彙編中。其餘像是人員認證審查辦法等，也建議可放在法規彙編中，以利翻閱。
2. 基金已使用兩年，但尚未看到成果報告或統計年報，建議整理相關成果，讓委員能通盤了解基金使用概況。
3. 基金管理會已運作 2 年，建議建立管理會的開會制度，訂定每次的討論事項，如何時審預算，何時審決算等，以避免將時間浪費在較小的案子上。
4. 地方單位為辦理中央的考核事項有排擠其他行政工作的疑慮。
5. 清潔隊等人員辦理環境教育，建議以環境教育志工進行認證即可，毋須提升至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層級。

綜計處答復：

1. 「劇在一起愛地球」活動主題，係由表演者自行規劃設計，所以較難規範以單一主題為主。
2. 「公民參與環境決策」訪談對象會再與相關處室進行討論，增加採訪當地民眾或相關團體。
3. 103 年圓夢計畫將在公告中註明計畫內容必須包含後續推廣方式。
4. 103 年補（捐）助計畫，考量將有關公民意識及環境責任提升之議題納入。
5. 「劇在一起愛地球」活動將與受委辦單位討論，是否能將

當天錄影內容進行剪輯與增加字幕，放在 youtube 上供觀賞。

6. 有關潮寮空污事件，環保署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已有編撰專書，是否增加醫學單位與受害師生的外部訪談將再考慮。
7. 澄清湖事件其實就是環境主流化議題之一，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當地政府應自我提升環境素養，不能依賴環保團體。目前環境影響評估法的修法已漸進式增加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的責任。
8. 「公民參與環境決策」採訪後的文稿將再讓原受訪者確認，以確保文稿的精準度。另外，將加入公民訪談及田野調查。
9. 公民參與的技巧及 SOP，已於「讓專業為公眾對話」中說明。
10. 103 年的補捐助計畫細節將再檢討修正，考慮是否以署裡的重點議題為優先補助，其餘申請者依提案內容的創意而酌予補助。
11. 環保署將再檢視併入環境資源部的各種基金是否符合環境教育法中規範之環境保護基金，例如水資源回饋基金，若現有法律無法解釋將再修法納入。另外，提撥是可超過 5%，但因各基金有自己的用途，因此目前僅提撥 5%。
12. 各地方的基金運用概況在環境教育白皮書中已有彙整，該白皮書為環境教育執行成果彙編；另外，各地方執行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成果必須於次年 6 月 30 日前上網，以供各界參考。
13. 環境教育行動方案，目前行政院仍在審議中，希望各部會能以教育→輔導→稽查的順序，擬訂更具體的方案。
14. 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每季會議的相關議程（如：預算與決算的審查時間），將再規劃辦理。
15. 對地方環保單位環境教育考核，為免增加地方環保單位作

業，環保署已採取最簡化的方式，請其自行提報執行成果送環保署，環保署將再了解造成花蓮縣環境保護局困擾的原因。

九、主席結論：

- (一) 環保署下次將提出基金運用的整個架構、預算金額及規劃運用方向，讓委員了解。
- (二) 毛副院長非常重視行動方案內容，希望各部會能有具體作為，目前正請各部會提出 1-2 項需要全國動員的具體改變項目，透過觀念宣傳、實際以考核的方式，以階梯式的行為變更達成環境教育的目的。
- (三) 一個成熟開放的民主社會是需要有開放的公民參與機制，像國外執行的非常澈底。公共政策的形成包含專家的知識與民眾的情緒和知覺兩部分，因此要打動民眾的信任，如何建立此種信任的機制是很重要的。
- (四) 「公民參與環境決策」的編撰，就是希望各部會能在決策前先建立民眾信任的專業平台，提供價值選擇前的正確知識；希望透過本書案例，讓大家了解不同程度的公眾參與和做法。編撰時應有總論，讓讀者了解國外的做法，以及該如何做。希望這本書能奠定國家民主的基礎，不要淪於濫情與理盲，讓公共決策可建立在科學、法律以及公民參與的基礎上。
- (五) 謝謝諸位委員提供寶貴意見，本署將納入後續執行環境教育政策之參考。

十、散會：下午 12 時 10 分。